镇平县石佛寺镇赵河西岸区间道路工程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镇平县石佛寺镇赵河西岸区间道路工程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镇财采购JC-2026-113

2、项目名称：镇平县石佛寺镇赵河西岸区间道路工程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2282370.60元

最高限价：2282370.6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镇财采购JC-2026-113 -1	镇平县石佛寺镇赵河西岸区间道路工程	2282370.60	2282370.60	是	2282370.6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范围：镇平县石佛寺镇赵河西岸区间道路工程（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5.2 质量要求：合格

5.3 标段划分：共划分1个标段

5.4 工期：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内

5.5 建设地点：镇平县石佛寺镇赵河西岸玉珑湾南侧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内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中小企业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2.2.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2.3.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和资格信用承诺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6、供应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7、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相关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出具无在建工程承诺书；技术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8、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将对所有参与本项目

的供应商的信用情况进行查询、打印留存。在本公告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查询时间：本项目评审结束之前；

3.9、供应商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含单位、企业法人代表、项目负责人，出具日期不得早于本招标公告发布日期（格式自拟，加盖单位公章、法人章），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3.10、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3.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转包、分包和拆分。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市场主体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主体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市场主体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6年10月12日至2026年10月16日，每天上午8:00至12：00，下午 12:0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交易系统。

3、方式：潜在供应商需通过http://ggzyjyzx.zhenping.gov.cn/登录交易系统进行文件下载。

4.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6 年 10 月 23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交易系统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6 年 10 月 23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市场主体库注册

本项目只接受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中已加入市场主体库的企业投标，未入库的供应商请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入库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ggzyjy.nanyang.gov.cn/下载专区《市场主体库注册手册》，企业办理市场主体库不收取任何费用，不需携带原件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因未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导致无法投标的，责任自负。市场主体库注册过程无需人工审核，所有资料提交后即可备案通过，并对外网公示。

2、办理标证通数字证书/CA锁数字证

投标企业须先办理标证通数字证书或CA数字证书实体锁之后，凭其完成市场主体库注册后，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标证通数字证书/CA锁数字证书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主体登录页面相关引导内容。

3、因投标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0512-58188538。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供应商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供应商自动放弃投标（30分钟内），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4、二次报价时间及报价注意事项：请供应商在开标结束后，时刻注意系统提示信息，专家小组会在系统上发起二次报价，请供应商及时在规定的时间段内填报二次报价。二次报价结束后方可离开。

5、请各潜在供应商在获取采购文件后及时关注网站更新信息，若因其他原因未能及时看到网上更新信息而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不负任何责任。

6、监督人：镇平县财政局；联系方式：0377-65910598。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镇平县石佛寺镇人民政府

地址：镇平县石佛寺镇玉龙路北段

联系人：李东豪

联系方式：1567026985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一嘉工程咨询（河南）有限公司

地址：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中达宝城天润园 B 区 20 幢 1604 室

联系人：谢宏煜

联系方式：15936102506

3、项目联系人信息

联系人：谢宏煜

联系方式：15936102506